证券日报
2022 年 4 月 19 日 星期二
制作 闫亮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2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0 年年末总股本 70,111 万股,扣除公司回购的不适用于利润分配的 420 万股,以 69,691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上集团	股票代码	0025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小红	邱碧华	
办公地址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 30 号	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 30 号	
电话	0592-6666866	0592-6666866	
电子信箱	stock@sunrise-ncc.com	stock@sunrise-ncc.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一直专注于汽车车轮和钢结构双主业的稳健经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汽车车轮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钢结构的制作、安装,公司已成为集汽车车轮、钢结构 + 预制墙板 + 楼承板 + 金属围护系统于一体,在区域市场竞争实力较强的综合性金属制品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汽车车轮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的汽车车轮产品包括型钢钢轮、无内胎钢轮、和锻造铝轮三大产品类别,广泛应用于客车、货车、牵引车等商用车领域,其中无内胎钢轮与型钢钢轮为当前的主要量产产品,锻造铝轮为公司未来产品发展的重要方向。公司专注于汽车车轮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目前拥有厦门、四川、越南、华安 4 个地区 6 个车轮生产基地,产品链齐全,主要为国内外汽车制造商提供配套产品和为售后市场供货,"日上"车轮已经成为国内领先的钢轮品牌。
2、经营模式
采购模式:公司一直坚持集团集中采购,实现了规模采购效益。公司依托集团 ERP 系统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集团采购部门根据 ERP 系统测算的物料需求,综合实时库存情况计算合适的采购指令,在保障生产供应的同时兼顾安全库存容量。公司年用钢量约为 50 万吨,主要原料由首钢、宝钢等行业领先的专业钢厂直接供应,确保品质。公司高度关注原材料价格走势,结合订单情况和经营计划,特殊规格的钢材根据订单直接锁定价格、数量;通用规格的钢材依照"低价位高库存、高价位低库存"的采购策略,保障了公司产品的竞争能力。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实行以单定产,为保证产品的交货周期,对生产周期较长的通用规格部件提前生产备用,对于订单需求稳定的常用规格钢圈按照安全库存策略提交生产订单,确保产品发货周转。
销售模式:公司的车轮销售为 OE 整车厂配套和 AM 零售经销相结合的方式,内销和出口并行的销售模式。根据中国汽车行业协会统计的 2020 年中国国内销量前十家的商用车企业,公司已经与 6 家达成 OE 供货协议。
3、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属于"C 制造业"大类下的"C3311 金属结构制造业"和"C366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公司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行业的主要跟组成部分,处于整车制造生产企业的上游,其周期性、地域性、季节性主要受整车厂商的影响。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汽车消费市场受到较大影响,2020 年 4 月份随着疫情的好转汽车市场逐步复苏,2020 年全年产销增速稳中略降,基本消除了疫情的影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21 年 1 月 13 日发布的数据显示,2020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为 2522.5 万辆和 2531.1 万辆,同比下降 2.0%和 1.9%,与上年相比,降幅分别收窄 5.5%和 6.3%,销量继续蝉联全球第一。从细分市场看,受国 III 汽车淘汰、治超加严以及基建投资等因素的拉动,商用车全年产销呈现大幅增长。2020 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523.1 万辆和 513.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0.0%和 18.7%,产量增幅比上年提高 18.1%。货车是支撑商用车增长的主要车型,货车产销分别完成 477.8 万辆和 468.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2.9%和 21.7%。
2020 年公司全年车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75 亿元,同比上年增长 15.79%,公司车轮业务的经营情况与汽车及商业车行业发展是匹配。从汽车发展趋势来看,伴随国民经济稳定回升,消费需求还将加快恢复,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分析预测,2020 年或将是中国汽车市场的峰底年份,2021 年将实现恢复性正增长,其中,汽车销量有望超过 2600 万辆,同比增长 4%,尤其是在《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大力推动下,新能源汽车未来将有望迎来持续性快速增长。随着我国"一带一路"建设的深入实施,基础设施建设增多,对商用车、重型工程机械的需求量增大,加之各地继续推行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的柴油货车,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的政策,公司的轻量化无内胎钢轮、锻造铝轮均为节能环保产品,需求快速增长,未来市场前景看好。
4、行业地位和主要业绩驱动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无内胎钢轮厂商,是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百强。公司目前无内胎钢轮营业收入、产品产能、产量均实现增长,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随着中国成为全球最重要的钢铁、商用车及轮胎生产地与消费市场,中国载重车轮行业竞争能力持续增强,并凭借规模经济优势成为全球采购市场。无内胎车轮需求快速增长,无内胎车轮进入门槛较高,尤其是锻造铝合金车轮的技术工艺起点很高,资本投入大,无内胎车轮行业盈利能力将保持在合理水平。随着轻量化无内胎车轮对型钢钢轮替代进程的加快,众多小型型钢钢轮生产厂商将被市场淘汰,推动行业集中度的不断提升。未来,拥有规模优势、品牌优势、技术优势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将逐渐扩大市场份额,并获得较高的利润水平。
(二)钢结构业务
1、业务概述
公司的钢结构业务主要为钢结构的设计、制造和安装为主,配套金属围护系统为辅。产品类型主要包括建筑钢结构、设备钢结构以及钢结构桥梁三大类产品,公司着重深耕石化 / 设备钢结构工程、市政 / 桥梁及轨道交通、大型高端工业厂房、高层钢结构建筑等四大细分领域的钢结构业务,尤其是在石油炼化及化工的钢结构制造具有独特的优势。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在钢结构领域建立了"新长诚""NCC"的品牌影响力。
2、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在钢结构业务方面完整的资质和认证体系,覆盖了钢结构和相关房屋建筑的范畴,为公司承接国内外钢结构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采取工程项目订单为主导的非标准经营模式。子公司厦门新长诚通过参与工程招投标取得订单,根据不同项目需求采用加工卖料销售模式或工程施工承包模式。公司根据中标工程的合同和设计图纸的要求,每份合同或者订单均需由设计部门拆解成制造详图和构件清单,并为每根构件或零部件建立唯一标识编号,在 ERP 系统设置产品的物料需求清单后,交付给采购部门集中进行原材料采购,生产部门根据项目交期组织生产、发货。
3、行业发展情况、公司的行业地位
在国家大力推行钢结构建筑的基调之下,国务院办公厅、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及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政策,大力支持绿色建筑和装配式钢结构建筑的发展与普及,鼓励市政和桥梁领域尽可能采用钢结构。国家产业政策的推动,有助于钢结构市场需求的快速提升,从而有利于钢结构行业产能利用率的提升和盈利水平的提高。尤其是近年来,随着工业化进程的加快,对石油化工资源的需求量也越来越高,中国石油化工业"十三五规划",重点建设七大石化产业基地(包括广东惠州、揭阳、福建古雷、海南等地),国内大炼化项目的需求增长迅猛,公司作为国内石化领域钢结构的龙头制造商,未来石化钢结构的业务有望快速增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2,987,755,636.91	2,636,332,363.60	13.33%	2,902,153,33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85,274.37	82,394,010.40	-5.96%	81,613,79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91,254.87	73,905,135.70	-23.56%	69,791,51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073,936.90	40,710,998.35	438.12%	94,319,311.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1	0.00%	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1%	4.26%	-0.25%	4.32%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4,306,775,202.68	3,960,482,583.52	8.74%	3,938,224,54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55,502,525.26	1,913,243,415.39	2.21%	1,879,516,127.8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10,145,618.77	799,080,688.24	799,706,187.51	878,823,14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77,707.70	24,241,979.08	29,817,794.88	8,747,79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694,655.37	22,148,672.09	27,135,540.21	-487,61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636,059.99	17,791,735.78	37,846,246.10	263,072,015.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子文	境内自然人	41.05%	287,783,400	215,837,550		
吴丽珠	境内自然人	11.76%	82,416,600			
吴志良	境内自然人	3.05%	21,375,000	16,031,250		
吴伟洋	境内自然人	2.14%	14,990,700			
毛诚忠	境内自然人	0.57%	4,009,195			
康月凤	境内自然人	0.48%	3,386,499			
吴明玉	境内自然人	0.39%	2,767,284			
吴金生	境内自然人	0.33%	2,328,989			
李宽江	境内自然人	0.25%	1,755,157			
黄云华	境内自然人	0.22%	1,553,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伟洋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吴子文、吴丽珠之子;吴志良为吴子文之弟。2、其余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毛诚忠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797,895 股外,还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11,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4,009,195 股。公司股东李宽江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05,800 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49,357 股,实际合计持有 1,755,157 股。公司股东黄云华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53,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53,5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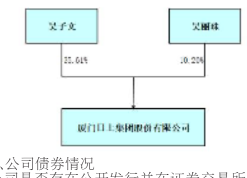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 年,面对突发的新冠疫情和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等严峻挑战,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定发展信念,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项目建设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主业,生产经营稳健发展,虽然出口业务受疫情影响不及预期,但公司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业务布局,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98,775.5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3.33%,营业总成本 291,200.4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2%。利润总额 8,922.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48.5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96%。
(1)钢结构业务深耕细分领域,业务稳中有升。
公司钢结构业务继续深耕细分领域,虽然公司及上下游产业链受疫情影响复工延迟,但得益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的增加,国内钢结构业务形势相对良好,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45,311.55 万元,同比增长 8.63%。公司根据自身优势,着重深耕石化 / 设备钢结构工程、市政 / 桥梁及轨道交通、大型高端工业厂房、高层钢结构建筑等细分领域的钢结构业务,报告期内延续执行或新承接的项目:在石化 / 设备钢结构领域有漳州古雷奇美化工项目、中石油广东炼化一体化项目、中石化古雷炼化一体化项目、中国寰球长庆乙烷项目、森松格林美模块项目、泰国 SBANG 项目、富台工业澳洲项目、珀挺菲律宾电厂项目等;在市政 / 公建 / 桥梁 / 轨道交通领域有比亚迪璧山云轨项目、福建龙岩高架桥、赣州改线公路大桥、龙海市人行天桥、广州轨道交通停车场、成都天府机场登机桥项目、广州白云文化中心、南充嘉陵江大桥等;在大型工业厂房领域有南京 LG 乐金化学项目、重庆京东方二期工程、吉利汽车集团长兴项目、成都紫光存储器项目、重庆领强厂房项目、中联重科智能制造园区厂房、重庆奥特斯三期厂房、苏宁重庆智慧产业园、福建霞浦核电厂、重庆兆科种猪场项目等;在高层钢结构建筑领域有深圳城脉大厦等。目前我国疫情防控取得了重大的战略成果,经济运行复苏平稳,公司钢结构订单增长良好。
(2)钢圈业务紧跟市场调整,内销增长快速弥补出口下滑。
面对受海外疫情影响出口下游需求严重下滑,一方面公司紧跟市场调整业务布局,充分利用在欧美市场多年来积累轻量化载重车轮的销售经验以及齐全的产品链优势,紧抓国家刺激鼓励推广新能源汽车以及淘汰国三货车等产业政策的新机遇,大力推广公司轻量、节能的载重钢轮,2020 年国内 OE 市场销售份额增长快速,如东风柳汽、上汽红岩、大运汽车、中国重汽、中集车辆、金龙汽车等国内大型车厂供货量较上年稳中有增;另一方面公司致力于深耕现有客户、开发新客户,在中信保审核前提下,对合作多年的海外优质客户给予业务上的支持,联动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克时艰,保护产业链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车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7,542.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79%,其中国内 OE 市场增长了 97.48%,弥补了疫情带来的出口业务下滑。
(3)锻造铝合金项目建设有序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尚在发行筹备中。
锻造铝合金轮毂是汽车"轻量化"、"低碳化"变革和"新材料"创新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国内汽车行业对排放标准日趋严格、节能环保的需求日益凸显,轻量环保的产业趋势明显,锻造铝合金产品更符合未来汽车产业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锻造铝轮客户开拓情况良好,陆续通过包括厦门金龙、中集车辆、东风柳汽等多家车厂装车测试后并取得销售订单或意向性订单,在国际市场,随着锻造铝轮产品国际认证程序的稳步推进,产品客户的开拓也取得了明显的成果。同时,公司也在加快锻造铝轮的研发创新,在商用车锻造铝轮产品的工艺开发、产品测试不断成熟的基础上,进一步研发更多不同尺寸的产品以满足各类客户群的需求。公司于 2019 年底重新筹划轻量化锻造铝合金智能制造项目非公开发行事宜,该项目于 2020 年 9 月 8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有效期 12 个月,目前该项目尚在发行筹备阶段。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无内胎钢轮	827,638,389.65	127,867,988.46	15.45%	2.73%	-14.99%	-3.22%
型钢钢轮	376,605,960.62	25,324,150.42	6.72%	44.99%	8.82%	-2.24%
钢结构制造	1,000,814,168.31	108,379,944.98	10.83%	6.25%	10.50%	-3.43%
钢结构工程	452,301,338.02	414,643,678.09	8.33%	14.31%	18.36%	-3.1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请参见本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6、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2022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3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对 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中相关项目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经公司自查,在 2020 年首次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时由于对政策理解存在偏差,主要系未将存货项下一段时间内的履约义务工程施工科目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核算,同时对于原里程碑法项下已完工尚未最终结算的项目调整期初留存收益。经过审慎研究,为了更严谨执行新收入准则,保证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真实、全面、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20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差错更正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主要对 2020 年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科目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不会对更正前后的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1 月 1 日,调整存货项下一段时间内的履约义务工程施工科目调整至合同资产科目核算金额为 158,830,164.73 元,调整减少存货 - 工程施工余额 158,830,164.73 元,调整存货跌价准备至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7,367,080.05 元,;同时对于原里程碑法项下已完工尚未最终结算的项目调整至合同资产金额为 15,634,996.70 元,此部分合同毛利对应调增合同资产 874,371.93 元,调整减少存货 - 工程施工余额 15,634,996.70 元,调整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439.01 元,调整减少合同负债 2,090,864.79 元,调整增加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 19,483,953.47 元,调整期初合并未实现利润 3,794,552.74 元,上述事项影响调整增加 2020 年 1 月 1 日年初未分配利润 2,548,526.31 元。
2、根据上述调整原则,对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进行了调整,具体事项:调整减少存货 215,977,876.38 元,调整增加合同资产 231,188,463.30 元,调整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 83,018.02 元,调整减少合同负债 12,462,625.68 元,调整增加其他流动负债待转销项税 26,228,235.01 元,调整增加营业收入 52,806,789.22 元,调整增加营业成本 52,555,290.42 元,调整增加信用减值损失 663,055.23 元,调整减少资产减值损失 1,398,987.73 元,调整减少所得税费用 378,457.03 元,上述事项影响调整增加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1,527,995.61 元。
3、本次追溯调整将导致公司 2020 年资产增加 15,293,604.94 元,约占更正前 2020 年年末总资产的 0.36%;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增加 1,527,995.61 元,约占更正前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0.08%;2020 年营业收入增加 52,806,789.22 元,约占更正前营业收入的 1.80%;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1,020,530.70 元,约占更正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 1.30%。
三、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
(一)对 2020 年年度报告中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存货	1,547,524,475.28	-215,977,876.38	1,331,546,598.90
合同资产	36,743,034.50	231,188,463.30	267,931,497.80
流动资产合计	3,074,282,100.96	15,210,586.92	3,089,492,687.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508,213.43	83,018.02	36,591,231.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7,199,496.78	83,018.02	1,217,282,514.80
资产合计	4,291,481,597.74	15,293,604.94	4,306,775,202.68
合同负债	115,418,400.34	-12,462,625.68	102,955,774.66
其他流动负债	12,082,431.35	26,228,235.01	38,310,666.36
流动负债合计	2,151,331,723.80	13,765,609.33	2,165,097,333.13
负债合计	2,321,435,425.19	13,765,609.33	2,335,201,034.52
未分配利润	510,501,161.48	1,527,995.61	512,029,157.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53,974,529.65	1,527,995.61	1,955,502,525.26
股东权益合计	1,970,046,172.55	1,527,995.61	1,971,574,168.16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4,291,481,597.74	15,293,604.94	4,306,775,202.68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 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存货	1,534,187,649.33	-147,668,531.94	1,386,519,117.39
合同资产	30,444,111.87	167,905,585.94	198,349,697.81
流动资产合计	2,770,781,669.68	20,237,054.00	2,791,018,72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660,406.84	-295,439.01	30,364,967.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89,700,913.84	-295,439.01	1,189,405,474.83
资产合计	3,960,482,583.52	19,941,614.99	3,980,424,198.51
合同负债	61,093,762.84	-2,090,864.79	59,002,898.05
其他流动负债	8,783,221.81	19,483,953.47	28,267,175.28
流动负债合计	1,981,802,759.85	17,393,088.68	1,999,195,848.53
负债合计	2,029,346,859.60	17,393,088.68	2,046,739,948.28
未分配利润	470,000,328.09	2,548,526.31	472,548,854.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913,243,415.39	2,548,526.31	1,915,791,941.70
股东权益合计	1,931,135,723.92	2,548,526.31	1,933,684,250.23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960,482,583.52	19,941,614.99	3,980,424,198.51

(二)对 2020 年度报告中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收入	2,934,948,847.69	52,806,789.22	2,987,755,636.91
营业成本	2,631,027,656.71	52,555,290.42	2,683,582,947.13
信用减值损失	-9,299,559.83	663,055.23	-8,636,504.60
资产减值损失	-560,125.64	-2,313,541.76	-2,873,667.40
营业利润	89,245,487.28	-1,398,987.73	87,846,499.55
利润总额	90,626,541.35	-1,398,987.73	89,227,553.62
所得税费用	13,941,401.91	-378,457.03	13,562,944.88
净利润	76,685,139.44	-1,020,530.70	75,664,60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505,805.07	-1,020,530.70	77,485,274.37
综合收益总额	71,060,487.54	-1,020,530.70	70,039,95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2,881,153.17	-1,020,530.70	71,860,622.47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11
稀释每股收益	0.11		0.11

(三)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不涉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四、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从会计处理规范角度出发,按照新收入准则对公司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会计科目进行重分类调整及部分科目的差错更正,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及期初主要财务指标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负债率产生重大影响。
五、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专项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0435 号)。
六、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更准确执行了新收入准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6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有效期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贷款 / 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23.00 亿元(折合人民币),担保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议案尚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人	被担保人与本公司的关系	最高担保金额(亿元)	资产负债率
1	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3	70%以上
2	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	70%以上
3	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0.5	70%以上
4	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	低于 70%
5	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	低于 70%
6	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7	低于 70%
7	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	孙公司	0.5	低于 70%
8	河北日上车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5	低于 70%
合计			23.00	

经上年股东大会审批后尚在履行中的担保余额包含在本次担保总额度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全权办理与各授信机构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宜及签署担保相关的各项法律文书。授权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不需要另行经过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超出上述总额度的担保,需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才能实施。
以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二、主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7 年 2 月 24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北路 39 号
法定代表人:吴志良
注册资本:38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建筑钢结构工程系统设计、制造、安装及服务;彩色钢板、钢构件、电动卷门等配套产品制造及服务;承包境外钢结构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房屋建筑业。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上车轮集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上香港")分别持有其 86.84%、13.16%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77,624.32 万元,负债总额 137,723.32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5,261.19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5,683.00 万元),净资产 39,901.00 万元,营业收入 211,975.54 万元、利润总额 5,110.72 万元,净利润 6,977.26 万元。
2、厦门日上金属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6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同安区新民镇二环南路 199 号
法人代表:吴志良
注册资本:1,160 万美元
经营范围:从事汽车用钢圈、铝圈、模具、盘式制动器总成及其相关零部件的制造。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上香港分别持有其 75%、25%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7,556.21 万元,负债总额 15,276.24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057.44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3,171.42 万元),净资产 32,279.98 万元,营业收入 113,071.64 万元、利润总额 475.84 万元,净利润 356.36 万元。
3、四川日上金属工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0 年 4 月 26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潆华工业园
法人代表:吴子文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加工汽车轮圈,汽车零部件,金属制品;零售汽车零部件,销售建筑材料;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制造建筑钢结构工程系统,制造彩色钢板、钢构件、电动卷门等配套产品。(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商品技术除外)。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69,129.31 万元,负债总额 21,533.3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01.91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1,441.15 万元),净资产 47,595.95 万元,营业收入 72,806.95 万元、利润总额 -1,151.36 万元,净利润 -968.83 万元。
4、新长诚(漳州)重工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1 年 3 月 22 日
注册地址:华安经济开发区九龙工业园
法人代表:吴志良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钢结构(特种设备除外)、混凝土预制构件生产;法律法规未规定许可的,均可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0,113.16 万元,负债总额 40,365.9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2,951.13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39,515.39 万元),净资产 59,747.18 万元,营业收入 123,477.07 万元、利润总额 3,043.51 万元,净利润 2,278.21 万元。
5、福建日上锻造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17 年 02 月 27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华安经济开发区九龙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吴子文
注册资本:19,8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公司经营范围:钢圈制造;铝合金、镁铝合金轮毂制造;钛合金产品制造;铝合金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机械零部件加工及设备修理;汽车零部件新技术及新工艺开发及推广应用;铝、铝合金、镁铝合金、钛合金轮毂性能检验及产品检测;自营和代理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涉及企业登记前置许可审批项目、国家限制经营及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1,421.51 万元,负债总额 16,341.01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352.65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12,194.25 万元),净资产 15,080.50 万元,营业收入 10,334.60 万元、利润总额 -2,156.98 万元,净利润 -1,617.73 万元。
6、厦门多富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 30 号(一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吴志良
注册资本:5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制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770.77 万元,负债总额 2,823.86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2,823.86 万元),净资产 -53.09 万元,营业收入 15,760.98 万元、利润总额 -21.05 万元,净利润 -13.64 万元。
7、新长诚(越南)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08 年 1 月 30 日
注册地址:越南北宁省北宁市桂武工业区地块编号 H10(英文地址 LOT NO H10 QUE VO INDUSTRIAL PARK, NAM SON COMMUNE, BACNINH PROVINCE, VIETNAM)
法人代表:吴志良
注册资本:993 万美元
经营范围:钢结构和载重钢轮的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厦门新长诚钢构工程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4,972.21 万元,负债总额 7,671.45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7,671.45 万元),净资产 17,300.76 万元,营业收入 44,854.73 万元、利润总额 8,752.74 万元,净利润 6,992.84 万元。
8、河北日上车轮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2021 年 5 月 28 日
注册地址:河北唐山市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曹妃甸片区曹妃甸工业区正圆大厦 B 座 4 层钢铁电力园区管委会办公场所 4666 室
法人代表:吴子文
注册资本: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销售:汽车零部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进出口除外)第二经营场所:曹妃甸工业区博学道以南,钢电五道以北,中山路以东,经一河以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454.87 万元,负债总额 551.28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 万元,流动负债总额 551.28 万元),净资产 4,903.59 万元,营业收入 0.00 万元、利润总额 -96.44 万元,净利润 -96.4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担保金额:23.00 亿元(折合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以与授信机构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
3、担保内容: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项目贷款、长期借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应收账款托收保理、履约保证、票据贴现、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等。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的保证担保额度是根据公司目前经营及资金需求情况确定的,为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且控股子公司资产质量优良,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 23.00 亿元(折合人民币)的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提供保证担保,并授权董事长签署与业务往来有关的各项法律文件。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有利于增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所有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助于被担保对象筹措资金、满足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七、生效条件及期限
本议案尚需提供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担保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2 年 4 月 18 日,公司所有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任何对外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为 155,900.00 万元,实际发生的担保金额为 111,081.89 万元。本次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3.00 亿元(折合人民币)的金融机构融资提供保证担保,占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233,934.59 万元的 98.3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7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以来,工作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的审计报告,报告内容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1568093764U
成立时间:2011 年 01 月 24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朱建弟、杨志国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从业人员 9697 名,其中合伙人 252 名,注册会计师 2276 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07 名。立信 2020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1.0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31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3.57 亿元。2021 年度立信为 587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09 家。
2、投资者能力保护
截至 2021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29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63 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冯万奇,199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20 年度	河北华通线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年度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度	北京东方国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 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年度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度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度	贵州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2020 年度	天津凯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19 年度	北京飞利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刘红志,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9 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度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度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度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度	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3)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于长江,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从业情况如下: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 年度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20 年度	北京星网宇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9 年度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 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度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冯万奇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被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警示函一次,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冯万奇	2019 年 11 月 15 日	警示函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	因北京嘉曼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鉴证项目出具警示函。

除上述情况外,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立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05 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业务规模及分布情况协商确定,较上一期审计收费增长 35 万元系 2022 年新增内控审计所致。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专业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独立性、诚信状况、投资者保护能力及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进行审查,认为该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此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聘请费用合计为 10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35 万元。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4 月 15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5、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立信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情况进行评价,能够满足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理由正当、合规,有助于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意见
6、立信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等。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5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折合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该议案尚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基本情况。
1、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范围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循环使用。
2、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项目贷款、长期借款、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贸易融资、应收账款托收保理、履约保证、票据贴现、外汇套期保值产品等。
3、授信机构:各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4、额度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5、额度使用:具体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类及其他条款以公司与各授信机构最终签订的协议为准,授信额度在总额度范围内可以在不同授信机构间互相调剂,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皆可以使用。
二、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审批程序及后续授权
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公司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和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为提高经营决策效率,实现高效筹措资金,董事会提请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形成决议后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具体的授信机构、筹资方式、使用额度等事项,办理融资事宜并签署与相关的各项文件。授权有效期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日常经营资金和未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有利于增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基于公司发展需求,公司拟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授权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折合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其决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授权期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权额度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生效条件及期限
本议案尚需提供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担保期限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22-028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5:00—17: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举办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吴子文先生,财务总监何爱平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小红女士,独立董事黄辉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公司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公司将在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特此公告。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9 日